

中山火炬开发区2023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全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中山港街道工作委员会		项目代码	44200023000000001285	项目名称	统筹区群团组织综合服务中心建设运营经费	预算金额(万元)	238.4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合计	得分及说明	
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情况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区党工委管委会决策; ②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2	2	项目符合《中山火炬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中山港街道工作委员会》的职能“领导中山港街道共青团工作”“围绕火炬开发区中山港街道党工委、区管委会中心工作”“中山港街道组织建设”等职能要求,立项依据充分,得2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评价要点: ①事前是否已经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 ②项目是否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③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2	2	根据《2023年部门预算明细》《区团工委会议记录》《关于在太阳城购物中心设立群团工作阵地的若干建议》等,项目为部门延续性项目,已按规定程序纳入了部门预算计划,立项程序规范,故得2分。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2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0	0	根据《2023年度火炬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核查版)》,项目未设置总体绩效目标,故扣4分。			
		绩效指标规范性	4	①绩效指标需按要求设置三个产出指标和两个效益指标,不应设置预算完成率等类似意义的共性指标,共性指标不计入指标数量;绩效指标设置是否遵循预算编制原则和要求,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②每个绩效指标设置相应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量化指标需明确计算方法,无明确指标值的,该项不得分,指标值或计算方法含糊不清的酌情扣分。	1	1	根据《2023年度火炬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核查版)》,项目按要求设置了3个产出指标和5个效益指标,绩效指标设置较符合预算编制原则与要求,但绩效指标及其预期值合理性不足、匹配度不高,具体情况如下: 1.个别指标名称不恰当,指标直接用最终结果的陈述代替预期产出或效果描述,且存在指标内容与目标值混写。如数量指标“场馆开展社会公益活动对丰富人们的业余,预期值900场次”、质量指标“管好、用好各类器材、设备等物品,登记好场馆使用情况”、时效指标“提高场馆宣传,尽量提高工作日白天场馆的预约率”与可持续发展指标“按场馆每年预约场地数量的上升,已经是非常好的证明,场馆越来越受群众欢迎,预期值1450场次”; 2.个别指标与预期值不匹配,无法明确考核方向与目的。如质量指标“管好、用好各类器材、设备等物品,登记好场馆使用情况”的预期值为“500场次”、时效指标“提高场馆宣传,尽量提高工作日白天场馆的预约率”的预期值为“400场次”; 3.个别指标归类错误。如经济效益指标“开展青少年创业就业培训活动,预期值50场次”、环境效益指标“开展各项‘垃圾分类’‘乡村振兴’‘绿美生态建设’等宣传、志愿服务活动,预期值200场次”,二者从内容与目的上看,应归为直接的产出数量指标,而非产出所带来的效益。 综上,本项酌情扣3分。			
绩效指标有效性	4	绩效指标设置需全面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避重就轻、绩效指标与支出内容、总体绩效目标之间没有体现出明显的逻辑关联性或指标值不合理的酌情扣分。	4	4	根据《2023年度火炬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核查版)》,绩效指标与支出内容存在逻辑关联性,绩效指标类型较完整,故得4分。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29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2	项目配有《共青团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工作委员会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共青团中山火炬开发区工作委员会合同内部管理制度》《火炬区群团组织综合服务中心火炬全民公益园场室使用管理办法》等业务管理办法,项目管理制度较健全,得2分。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2	根据《预算单位支出压减(资金回收)情况表》《火炬开发区关于坚决落实政府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厉行节约的通知》(火炬综合办函〔2023〕21号),项目年初批复预算238.40万元,因客观原因压减2万元,全年预算数236.40万元,项目调整原因及手续完整,故得2分。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⑤是否按照单位内控制度做好项目审批、执行等工作。	5	5	根据《中山港街道团工委学习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会议纪要》《群团中心场地租赁合同》《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办公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定点采购合同》《物业服务定点采购合同》《火炬群团中心(全民公益园)场室使用记录》等,项目按照相关规定落实管理,并对场馆进行了日常使用管理,合同等材料齐全,但个别合同签订存在问题:2023年签订的《中山太阳城商业发展有限公司广告位租赁协议》,签订时间(2023年10月21日)晚于服务生效时间(2023年9月1日),不利于保障与约束服务质量,存在一定风险,故酌情扣1分。			
资金管理 (19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单位内控制度及内控体系是否健全。	2	2	项目配有《共青团中山火炬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收支内部管理制度》《共青团中山火炬开发区工作委员会固定资产内部管理制度》《共青团中山火炬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收支内部管理制度》《共青团中山火炬开发区工作委员会预算内部管理制度》《共青团中山火炬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制度》《共青团中山火炬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支出内部管理制度》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较健全,得2分。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7	1.根据《科目明细账》《记账凭证》等,项目支出基本符合预算批复,款项支出凭证较规范,未见截留、虚列支出等情况; 2.根据《关于请拨区群团组织综合服务中心运营经费(政府采购)的请示》等,项目资金拨付程序较完整。 综上,本项得7分。				

	支出率	10	<p>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际支出规模是否与项目预算资金相符，以预算支出完成率为主要考核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年终执行数/（年初预算数±年中预算调整数））×100% 年终执行数：项目（用款）单位实际已完成的资金支出数，不含转拨资金数。 年中预算调整数：指经批准的预算调整数，不含指标分解数。 ②项目资金结余情况及原因分析。</p>	8.95	根据《2023年部门预算明细》《预算执行情况表》等，项目年初预算238.40万元，年中压减2.00万元，全年预算236.40万元，年终执行数211.61万元，支出率约89.51%。根据评分标准约得8.95分。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55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项目设置了1个数量指标“场馆开展社会公益活动对丰富人们的业余生活有重大作用”，目标值为“900场次”。根据《火炬群团中心（全民公益园）场室使用登记表》，2023年1月-12月登记在册的活动共开展了942场次，已达目标，得10分。
	产出效率（30分）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4	项目设置1个时效指标“提高场馆宣传，尽量提高工作日白天场馆的预约率”目标值为“400场次”。根据《（2023-2024年）火炬公益园群团中心各场室使用登记表》，2023年场馆白天使用约899场次，完成率224.75%，远超150%，故酌情扣5*20%=1分，得4分。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项目设置1个质量指标“管好、用好各类器材、设备等物品，登记好场馆使用情况”，目标值为“500场次”。根据《火炬群团中心（全民公益园）场室使用登记表》，2023年1月-12月共853场次活动均进行了场馆使用情况登记，已达目标，得15分。
	效益指标（20分）	20	<p>①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分值15分）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②项目实施后持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分值5分，如无可持续发展指标可合并至社会效益指标以20分考核）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p>	18	<p>项目设置了4个效益指标，每个指标5分，各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经济效益指标“开展青少年创业就业培训活动”：目标值为“50场次”。根据《2023年火炬高新区群团中心青少年创业就业培训数据汇总表》及相关照片，2023年共开展82场次青少年创业就业培训活动，目标完成率为164%，超150%，故酌情扣5*20%=1分，得4分。 2.社会效益指标“培育和孵化社会组织”：目标值为“10个”。根据《火炬区群团中心（全民公益园）入驻单位组织统计表（20230904）》等，2023年群团中心入驻火炬区群团组织综合服务中心志愿服务队等共10家单位，已达目标，得5分。 3.环境效益指标“开展各项‘垃圾分类’‘乡村振兴’‘绿美生态建设’等宣传、志愿服务”：目标值为“200场次”。根据广东i志愿系统截图，2023年平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共251场次，已达目标，得5分。 4.可持续发展指标“按场馆每年预约场地数量的上升，已经是非常好的证明，场馆越来越受群众欢迎”，目标值为“1450场次”，未提供场馆预约统计相关材料。但根据《2023年火炬开发区群团中心、全民公益园活动和来访数据汇总表》《2022年火炬开发区群团中心、全民公益园活动和来访数据汇总表》，2023年场馆开展活动及来访共1025场次，较2022年有所增长（916场次），故酌情得4分。 综上，项目效益完成较好，得18分。</p>
合计	—	—	100	87.95	
逆向指标	自评情况（-5分）	未完成1项内容扣1分，全部未完成扣1分	<p>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遗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p>	0	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自评材料，自评表填写较规范，初审时，项目立项依据、立项申请与批复材料、个别子项采购与验收材料、项目支出申请与批复以及产出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佐证等材料提供不完整，复审时基本能补充完整，故不扣分。
合计	—	—	100	87.95	
评价等级	优（90≤评价分数≤100）；良（80≤评价分数<90）；中（60≤评价分数<80）；差（0≤评价分数<60）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p>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中山港街道工作委员会“统筹区群团组织综合服务中心建设运营经费”项目第三方机构复核评价得分87.95分，复核评价绩效等级为“良”。项目资金来源于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年初批复预算，项目年初预算238.40万元，年中追减2.00万元，全年预算236.40万元，年终执行数211.61万元，支出率约89.51%。项目主要用于区群团组织综合服务中心的建设运营，为全区群团组织部门提供服务平台与场地，保障全区群团组织工作顺利开展，满足全区不同群体需求。</p>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1.项目未设置总体绩效目标，同时绩效指标有效性、规范性有待加强，具体如下： ①个别指标名称不恰当，以最终结果的陈述代替预期产出或效果描述，且存在指标内容与目标值混写。如数量指标“场馆开展社会公益活动对丰富人们的业余，预期值900场次”、质量指标“管好、用好各类器材、设备等物品，登记好场馆使用情况”、时效指标“提高场馆宣传，尽量提高工作日白天场馆的预约率”与可持续发展指标“按场馆每年预约场地数量的上升，已经是非常好的证明，场馆越来越受群众欢迎，预期值1450场次”； ②个别指标与预期值不匹配，未明确指标考核目的与内容，不利于落实指标考核。如质量指标“管好、用好各类器材、设备等物品，登记好场馆使用情况”的预期值为“500场次”、时效指标“提高场馆宣传，尽量提高工作日白天场馆的预约率”的预期值为“400场次”； ③个别指标归类错误。如经济效益指标“开展青少年创业就业培训活动，预期值50场次”、环境效益指标“开展各项‘垃圾分类’‘乡村振兴’‘绿美生态建设’等宣传、志愿服务”活动，预期值200场次”，二者从内容与目的上看，应归为直接的产出数量指标，而非产出所带来的效益。 2.业务管理工作有待加强，业务登记台账有待进一步完善，未见群团组织综合服务中心预约情况统计，同时日常活动、业务开展情况等梳理统计有待完善。 3.项目支出率有待提高，项目全年预算236.40万元，年终执行数211.61万元，支出率约89.51%，支出率低于90%，预算编制精细化及项目支出监控管理有待加强。</p>				

<p>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p>	<p>1. 科学设置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加强学习《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编制审核指南〉的通知》（粤财绩函〔2020〕10号）文件精神，建议结合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年度预算安排等设置具体明确且具有指导意义的项目绩效目标。同时结合项目工作内容与目的、相关主体职责等完善绩效指标。具体建议如下： ①产出数量指标：将“场馆开展社会公益活动丰富人们的业余”修改为“开展社会公益活动场次”，目标值则结合年度工作计划与目标、往年工作经验等设置。 ②产出质量指标：将“管好、用好各类器材、设备等物品，登记好场馆使用情况”修改为“场馆使用登记情况覆盖率”目标值设为“100%覆盖场馆使用次数”。 ③产出时效指标：将“提高场馆宣传，尽量提高工作日白天场馆的预约率”调整为质量指标“工作日白天场馆预约率”，同时可以设置时效指标“场馆维修/检查及时性”目标值为“xx小时内响应”。 ④经济效益指标：将“开展青少年创业就业培训活动”调整为产出数量指标“开展青少年创业就业培训场次”。 ⑤环境效益指标：将“开展各项‘垃圾分类’‘乡村振兴’‘绿美生态建设’等宣传、志愿服务活动”调整为产出数量指标“开展各项‘垃圾分类’‘乡村振兴’‘绿美生态建设’等宣传、志愿服务活动场次”。 2. 重视发挥绩效目标与指标对项目管理的指引与约束作用。建议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年初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设置情况等，加强过程管理与材料收集，如从场馆预约情况与使用情况两角度进行统计，从业务/活动类型（如创业就业培训、环境宣传、兴趣活动、日常训练等）、时间/时段、参与人数、活动方等方面进行梳理。 3. 提高预算编制精确性，及时调整预算，提高财政资金利用率。年初开展预算编制工作时，重视年度工作计划、支出计划的作用，结合项目年度工作计划、支出进度计划等合理编制预算；同时，在项目开展过程中，加强项目进度与支出进度监控，根据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及时调整预算。</p>
<p>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p>	<p>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p>
<p>评价组：冯咏、刘玉梅、邵世斌、李秋桐、罗伊彤</p>	
<p>机构名称(全称)：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日期：2024年5月15日</p>	



